

人社部、住建部有关负责人表示

养老保险转移接续将有新规 城镇居民住房条件持续改善

本报北京9月28日电（记者邓晓霞）28日上午，国庆新闻中心举行“中国社会保障、住房保障情况和住房建设成就”新闻发布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副部长胡晓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副部长齐骥分别介绍情况并回答记者提问。

胡晓义介绍，经过60年的不断探索和不懈努力，我国基本建立了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社会保障体系的框架，以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为基础，以补充保险、慈善事业、商业保险为补充的多层次的社会保

障体系初步形成；实现了从以单位福利为主的劳动保险到统筹共济的社会保障的转变，实现了从主要保障城镇职工到统筹城乡发展的重大变革，越来越多的城乡居民享受到基本社会保障。不久前，我国决定建立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制度，这是继取消农业税、建立农业直补、新农合之后又一重大惠农政策。

在回答记者提问时，胡晓义说，《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办法》、《农民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办法》，将在今年四季度出台，以缓解养老保险关系跨地区转移

接续难问题。同时，将着力设立安全机制，保障新农保制度资金的安全。

齐骥介绍，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1998年深化住房制度改革、停止福利性住房分配以来，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要求的住房供应体制框架基本形成，一是商品住房已成城镇住房供应主体。二是居民住房条件持续改善，截至2008年底，城镇人均住房建筑面积达到28平方米以上。三是住房保障迈出重要步伐，截至2008年底，通过廉租住房制度解决了295万户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已有500多

万户低收入家庭通过经济适用住房制度解决了住房问题。通过各类棚户区改造使130多万户居民的住房条件得到了根本的改善，约有4700万职工通过住房公积金制度改善了住房条件。

齐骥说，今年是实施廉租住房保障规划的第一年，也是中央和各级地方政府投入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最多的一年。中央财政安排了493亿元，主要用于支持中西

部财政困难地区廉租住房建设和各类棚户区的改造。截至8月底，全国廉租住房新开工133万套，完成投资481亿元，新增发放租赁住房保障补贴154万户，经济适用住房新开工4718万平方米，完成投资659亿元。林区、垦区、煤矿棚户区和城市棚户区改造全面启动。农村危房改造试点工作进一步扩大。预计今年全年对于保障性安居工程的最高投入将达到3000多亿元。

国庆新闻中心发布会

卫生部、教育部有关负责人表示

卫生应急机制由弱变强 教育事业实现两大跨越

本报北京9月28日电（记者孙秀艳）环境保护部新闻发言人陶德田日前向媒体通报，环境保护部近日会同有关部门，联合完成了海河、辽河、三峡库区及其上游、黄河中上游、巢湖、滇池、太湖等重点流域的2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水污染防治“十一五”专项规划(以下简称“十一五”规划)2008年度实施情况的考核工作。

结果显示，2008年度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工作取得积极进展，七成断面水质监测达标，四成规划治污项目完成，但治污形势依然严峻，水质改善任务艰巨。

陶德田说，“十一五”以来，海河等重点流域基本完成了2008年度防治目标任务。其中，海河流域项目进展较快，三峡库区及其上游项目进展较慢；21个省区市中，河南、山东等地项目完成情况较好，完成率在60%以上；内蒙古、湖北、重庆等地项目完成率不足20%。

本报北京9月28日电（记者邓晓霞、董洪亮）9月28日上午10点，国庆新闻中心举行“新中国成立60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30年来教育和卫生事业发展成就”新闻发布会，卫生部部长陈竺、教育部副部长郝平分别介绍情况并回答记者提问。

卫生部部长陈竺介绍，新中国成立60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医药卫生事业取得显著成就，覆盖城乡的医药卫生服务体系基本形成，疾病预防能力不断增强，医疗保障覆盖人口逐步扩大，卫生科技水平迅速提高，目前，人民群众健康水平明显改善，居民的主要健康指标处于发展中国家前列。

陈竺说，我国卫生应急体系经历了

一个从弱到强、从初创到逐步完善的发展过程。我国陆续发布实施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监测和预警制度、应急报告制度、信息发布制度、协作联动制度、应急处理制度等；完成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医疗救治体系建设，等等。“甲型H1N1流感疫情暴发以来，我国目前明确诊断的病例数只有16000多例，9例重症，至今还没有一例直接因为甲型H1N1流感死亡。”陈竺说。

陈竺表示，我国医疗改革也面临严峻的挑战。首先，医疗资源配置不合理。其次，基层医疗卫生队伍建设亟待加强。第三，如何改变我国“以药补医”的运行

机制，是一个重大挑战。

教育部副部长郝平介绍，60年来我国实现了全面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和高等教育进入大众化发展阶段两个历史性跨越，目前已经进入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和建设人力资源强国的新阶段。

新中国刚成立时，我国80%以上的人口是文盲，60年后的今天，中国的青壮年文盲率降低到了3.58%，全国小学净入学率达到99.5%，在校小学生有1亿多；初中毛入学率达到98.5%，在校初中生5600多万；中国高等教育的规模已跃居世界第一。全国普通高校共2263所，每年招生600多万人，全日制在校生2000多万，毛入学率达到了23.3%。全国

在校学生总数达到2.6亿人，各级各类教育专任教师总数1463万人。2008年在中国留学的外国留学生已经超过22万人，中国出国留学人数近18万。现在，中国15岁以上人口和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分别超过8.5年和11年，有高等教育学历从业人数超过8200万人，均处于发展中国家前列。

郝平介绍，教育部正在抓紧制定《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目前纲要已经取得了阶段性成果，等文本成熟之后，将向社会公布。郝平还向记者介绍了“创建世界一流大学”计划(也叫“985工程”)实施十年来取得的显著成绩，目前项目支持的高校有34所。

部分优抚对象 抚恤补助提高

10月1日起，在现行基础上增加15%

据新华社北京9月28日电（王东明、顾磊）从10月1日起，由中央财政负担的残疾军人(含伤残人民警察、伤残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残民兵民工)残疾抚恤金标准、烈属(含因公牺牲军人遗属和病故军人遗属)定期抚恤金标准、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生活补助标准，在现行基础上分别提高15%。

民政部、财政部27日下发的通知表明，调整后，一级因战、因公、因病残疾抚恤金标准为每人每年26080元、25250元、24430元，分别比2008年提高了3400元、3290元、3190元，一级因战残疾抚恤金标准达到了2008年全国职工年平均工资的90%。

居住在城镇的烈属定期抚恤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7940元，达到2008年全国城镇居民年可支配收入的50%；居住在农村的烈属提高到每人每年4760元，达到2008年全国农民年人均纯收入的100%。

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及在乡西路军红军老战士和红军失散人员生活补助标准，分别提高到每人每年18080元、18080元和7820元。

新中国成立前入伍残疾军人 获配康复辅助器具

据新华社北京9月28日电（记者韩洁、罗沙）记者28日从财政部获悉：为迎接新中国成立60周年，进一步体现党和政府对残疾军人等革命功臣的关怀，中央财政已于近日下拨专项补助资金1.99亿元，为新中国成立前入伍的4万多名残疾军人配发假肢、助听器康复辅助器具。



安徽省芜湖市面向全国公开选拔县处级领导职位人选公告

为加快芜湖市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步伐，加强干部工作中的民主机制，拓宽选人用人视野，中共芜湖市委决定面向全国公开选拔4名县处级领导干部人选。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开选拔的职位

- 1、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1名(正县职)；
- 2、市农委总农艺师1名(非中共党员)；
- 3、市环保局副局长1名(非中共党员)；
- 4、市规划局总工程师1名。

二、资格条件

- 1、学历要求：全日制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在职硕士或博士研究生毕业。
- 2、年龄要求：40周岁以下(1969年9月30日以后出生)，硕士或博士研究生报考的，年龄可放宽到42周岁以下(1967年9月30日以后出生)。
- 3、任职资格要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职位任职年限要求：担任副县处级领导职务1年以上或担任副县级非领导职务2年以上；担任正科级领导职务3年以上或担任正科级非领导职务4年以上。
- 市农委总农艺师、市环保局副局长、市规划局总工程师职位任职年限要求：担任正科级领导职务1年以上或担任正科级非领导职务2年以上；担任副科级领导

职务3年以上或担任副科级非领导职务4年以上。

副县处级领导职位，硕士研究生报考的，任职年限可放宽1年；博士研究生报考的，不受任职年限限制，但必须有两年以上工作经历。正县处级领导职位，硕士研究生报考的，任职年限可放宽1年；博士研究生报考的，任职年限可放宽2年。

大中型企业人员报考的，属国有或国有控股大中型企业人员，按照省、市、县不同管属情况，可比照相应职务报考的条件执行；其他大中型企业人员，报考正县处级职位的，须现任大型企业副职以上职务或中型企业正职以上职务满1年以上；报考副县处级职位的，现任大型企业中层正职以上职务或中型企业副职以上职务满1年以上。

- 4、身体健康。
- 根据工作需要，报名人员除具备上述资格条件外，还须具备以下资格条件：报考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职位的，具有经济、金融、城建规划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经历的优先。
- 报考市农委总农艺师职位的，须具有农学相关专业知识和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
- 报考市环保局副局长职位的，须具有环境保护等相关专业知识。
- 报考市规划局总工程师职位的，须具有城市规划、城市建设等相关专业知识，且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具有注册城市规划师职业资格的优先。

三、报名范围

各级党政机关、群众团体、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及大中型企业，凡符合《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第六条规定的基本条件，具备公开选拔资格条件者均可报名。

四、报名方式

报名者可登陆芜湖市先锋网(<http://wuhu.ahxf.gov.cn/>)查阅和下载报名表。填写后连同有关材料传真至芜湖市“公选办”，本人照片须邮寄，邮寄地址为安徽省芜湖市北京东路187号，市委组织部党员电教中心六楼，芜湖市公开选拔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邮编：241000)。报名时间为2009年10月10日至10月19日。外地考生，笔试前一天，考生本人持有关原件来芜湖市“公选办”进行资格初审，通过后发给准考证。

有关选拔的方法步骤等具体事宜，请登陆芜湖市先锋网(<http://wuhu.ahxf.gov.cn/>)查询，或致电芜湖市公开选拔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咨询。联系电话：0553-3113132。

芜湖市公开选拔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09年9月29日